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PIAOLIANGPENGYOU

漂亮朋友

(法) 莫泊桑 著 夏明亮 译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第 五 卷
全 上 本
第 五 册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第 五 卷 (9 册) 全 部 出 版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PIAOLIANGPENGYOU

漂亮朋友

(法)莫泊桑 著 夏明亮 译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童 睿
封面设计：嫁衣工舍
版式设计：中图传媒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漂亮朋友 /（法）莫泊桑（Maupassant,G.）著；夏明亮译.
—芜湖：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6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ISBN 978-7-5676-0012-6
I. ①漂… II. ①莫… ②夏…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90334号

漂亮朋友

（法）莫泊桑 著；夏明亮 译

出版发行：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芜湖市九华南路189号安徽师范大学花津校区 邮政编码：241002
网 址：<http://www.ahnupress.com/>
发 行 部：（0553）3883578/5910327/5910310（传真）
E-mail: asdcbsfxb@126.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制：三河市杨庄双菱印装厂
版 次：2013年6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规 格：787×1092 1/16
印 张：17
字 数：286千
书 号：ISBN 978-7-5676-0012-6
定 价：26.80元

凡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部.....	1
一.....	1
二.....	14
三.....	25
四.....	40
五.....	52
六.....	83
七.....	108
八.....	122

第二部.....	140
一.....	140
二.....	160
三.....	171
四.....	188
五.....	199
六.....	215
七.....	223
八.....	239
九.....	249
十.....	260

第一部

—

乔治·杜洛华递给管账女人一枚价值一百苏的硬币^[1]，接过对方找回的零钱，便朝餐馆的出口走了过去。

他自知外貌英俊，体形修长，又做了两年士官生，所以便有了军人的气质。正因为这点，他不由地挺起胸膛，用曾经军人惯用的动作抚了抚那两撇胡子，并向那些仍滞留于餐桌旁用餐的客人很快地瞄了一眼。这渔网似的撒向四周的目光，正是他这英俊少年所擅长运用的。

女客们果然已经抬起头来，正朝他这面看着。其中有三个青年女工，还有两名由丈夫陪同前来就餐的女眷，另外还有一位已进入不惑之年的音乐教师。女教师衣衫不整，邋里邋遢，就连衣裙也一向都是歪歪扭扭的，帽子上也总蒙着厚厚的灰尘。她们都是这家廉价餐馆的常客。

来到人行道上，杜洛华停了下来，心中暗自思忖着下一步该怎么办。那天是六月二十八日，一定要把这个月撑过去，但是他身上只剩三法郎四十苏了。现在的问题是：剩下的两天，要么只吃晚饭不吃午饭，要么只吃午饭不吃晚饭，二者只能选其一。他心想，一顿午饭需要二十二苏，但是一顿晚饭却需要三十苏。如果他只吃午饭的话，就可省下一法郎二十生丁。那么用省下的这点钱，他就不但可以在每天晚餐时买个夹有香肠的面包来填饱肚子，还可以在大街上喝杯啤酒。这杯啤酒可是他在夜间的一大笔支出，也是他最难以割舍的嗜好。想到这里，他也就顺着洛雷特圣母院街的下坡走了下去。

[1] 法国旧币，二十个苏为一法郎，一个苏等于五生丁。

走在街上，他像当年戎马倥偬、身着骑兵服的时候似的，高高昂起胸膛，微微张开双腿，就像刚刚跳下马鞍一样。街上行人很多，他乱冲乱撞地向前走着，时而蹭到一行人的肩头，时而又将挡道的人一把推开。他按了按头上那顶已经很旧的高筒礼帽往脑袋一边，脚后跟踩在石板地上发出嗵嗵的响声。看他那神情就像是在和什么人斗气，就像一个仪表堂堂的大兵，在忽然告别军旅生涯回到市井之后，他对周遭的一切行人、房屋甚至整座城市都感到格格不入。

他身上那件衣服只值六十法郎，虽然俗了点，但他那令人刮目的帅气却风采依旧。不错，这种“帅气”，虽然有点落于俗套，但却货真价实，没有半点虚假的。他身材修长，体型匀称，天生卷曲的金黄色头发微带红棕，在头顶中央一分为二。上唇两撇胡髭微微朝上翘起，像在鼻翼下方“浮起”的一堆泡沫。蓝色的眼睛显得格外漂亮，但镶在眼眶里的瞳子却显得很小说。他这副模样，就像通俗小说里的“坏人”形象一样，实在看不出有什么差别。

这是夏天的一个夜晚，天气异常闷热，这座城市就像一间热气蒸腾的浴池。用花岗岩堆砌的阴沟口时不时地散发出阵阵腐臭味。伙房设在地下室，其临街窗口由于刚刚高出地面，所以从窗口不断传出的泔水味和残羹剩菜的馊味也同样令人窒息。

在街道两边的门洞里，看门人嘴上叼着烟斗，早就已经脱下外套正坐在带有草垫的椅子上乘凉。街上的行人已经将头上的帽子摘下拿在手里，一个个神色疲倦，无精打采。

走过圣母院街尽头的林苑大道，乔治·杜洛华再次停了下来，因为他不知道自己该往哪里去。他非常想去香榭丽舍大街，到布洛涅林荫的树下去乘乘凉，但是心中又燃烧着一团欲火：希望能有个意想不到的艳遇。

这种艳遇什么时候才能出现？他不知道。三个月来，他朝思暮想，每时每刻都在盼望着。这段时间内，虽然他凭借其英俊的面庞和魅感的外表，已经获得不只一个女人的青睐，但都不理想，他总盼望能找个称心如意的。

他虽然一贫如洗，但心头的欲望却特别热烈。每当他遇到在街头徘徊的姑娘向他直言：“漂亮的小伙子，去我家坐坐？”时他便热血沸腾，难以自控。但他最终还是不敢贸然前往，由于他身无分文。更何况他所期待的是别具情调、而非庸俗的吻。

不过他最喜欢光顾有妓女地方，如她们常去的舞厅、咖啡馆及她们常常逗留接客的街头。他喜欢在她们身边消磨度日，同她们闲扯几句，

亲热地称呼她们“你”；喜欢嗅一嗅她们身上那荡人魂魄的香水味，喜欢在她们身边盘旋终日。因为她们毕竟是女人，是能够叫人消魂的女人。他并不像那些出身贵族的子弟，对她们有一种先天的蔑视。

他拐了个弯，随着精神颓废的人流，朝玛德莱纳教堂走了过去。每个咖啡馆都爆满，而且在强烈耀眼的灯光下，就连咖啡馆门前的人行道边也摆起了一排排的桌椅，坐满了不耐暑热的宾客。在一张张方形或圆形小桌上，顾客面前放着呈现出不同的色彩的玻璃杯，里面装着的饮料有红的、黄的、绿的以及深褐色的。长颈大肚瓶内，清澈的酒水中漂悬着硕大的透明的圆柱体冰块，冰镇着晶莹的凉水。

杜洛华不由自主地放慢了脚步，因为喉间此时已升腾起一种干渴之感。

夏之夜出现的这种干渴之感，已经使得他难以忍耐，所以他心中不自觉地想着现在若有杯清凉的饮料来滋润丹田，该是多么爽啊！可是他今晚哪怕只喝上两杯啤酒，那么明晚再简单不过的面包夹香肠也就吃不上了。每逢月底便这样捉襟见肘，其中挨饿的滋味他是领略过的。

他心想：“他妈的，口渴竟如此难熬！不过不管怎么样，我也得等到十点钟以后才能到那家名为‘美洲人’的咖啡馆里去喝上一杯。”不自觉地又一次次地向那些能够坐在路边小桌旁随意畅饮的客人瞟了几眼，一边迈着轻盈的步伐，若无其事地从一家家咖啡馆门前走过，一边用眼睛根据客人们的神色和穿着估计他们身上会带有多少钱。这样一想，看着面对那些正悠然自得地坐在那里的客人，心头不禁涌上一股无名之火：他们的衣袋里一定装着金币和银币，估算平均每人至少有两个路易^[1]。而一家咖啡馆至少也有上百名客人，加起来就是四千法郎！

“一群蠢猪！”他小声骂了一句，仍然带着一副风流倜傥、放荡不羁的神情，摇摇晃晃地继续前行。如果此时他在哪条街的昏暗里遇上其中的一个，就像他在部队里举办大规模演习时对待农民的鸡鸭那样，他绝对毫不手软地扭断他的脖颈。

所以，他不禁想起了在非洲的两年军旅生活，想起了他驻守南部哨卡时勒索阿拉伯人，索取赎金时的情形。一天，一帮人偷偷逃出哨卡，去乌莱德阿拉纳部落遛了一趟，在那里抢了二十只鸡、两只羊和一些金银财宝，另外还杀了三个人。同伴们整整笑了半年这次肆无忌惮的行动。现在，每当想起那时的情形，他的嘴角就会漾起一丝凶狠但又满足的微笑。

[1] 法国货币，一路易等于二十法郎。

暴行的凶手从没有被人抓着，而且不会有人认真追查：阿拉伯人突遭士兵的掠夺杀害，这早已是司空见惯的事了。

但是在巴黎，状况就不一样了。腰间挎着刺刀，手里握着短枪，肆无忌惮地抢劫他人的钱财却不受法律的制裁，能够逍遥自在的日子是一去不复返了。他觉察到自己天生有一种下级军官在被征服的国度里任意妄为的狂放禀性，所以对大漠的两年军旅生涯不觉有点眷恋之情。他没有能在那儿留下，确实是一件遗憾的事。但是他之所以回来，还不是希望能够有个好的前程吗？而现在呢……他目前的境遇可真是一言难尽！

他用舌头舔了舔上颚，轻轻地发出一声咯嗒声，好像想测一下自己是不是真的是那样的干渴。

四周行人每个人都疲惫不堪，行动缓慢。他暗想：“这些畜生，不要看他们蠢得要命，口袋里一定都有钱！”接着便口中哼起愉快的小调，又在人群中横冲直撞起来。几个被冲撞的男士回过头来，冲他发出小声埋怨，女人们则大声叫道：“简直是野兽！”

他走过滑稽剧院，他在“美洲人”咖啡馆门前停了下来，不知道是不是现在就该把自己已经决定消费的那杯啤酒喝掉，因为他渴得实在难受。他没有立刻走上前去，而是抬头向矗立在街头的明亮大钟看了看：现在才九点一刻。他知道，现在如果有满满一杯啤酒摆在他前面，他马上就会全部喝光。可问题是后面的时间还很长，如果再渴了他又该怎么办？

所以他还是不爽地走开了，心中想道：“我不如先走到玛德莱纳教堂再说，然后再慢慢踱回来。”

到了歌剧院广场的拐角处时，迎面走来一个体形胖胖的年轻人。他依稀想起此人好像在哪儿见过。

他尾随着这个年轻人，一面努力思索，一面不停地嘀咕道：“真是见鬼！此人我明明认识，怎么就想不起是在哪儿见过的呢？”他搜肠刮肚，仍毫无所获。没想就在这时，他心中突然一亮：这不就是当年在骑兵团服役的福雷斯蒂埃吗？没有想到他如今已是一副大腹便便的模样了。杜洛华所以紧上一步，拍了拍他的肩膀，向他喊了一声：

“喂，福雷斯蒂埃！”

对方转过身，正视着他，端详了好半天说道：

“先生叫我，不知道有何事？”

杜洛华笑道：

“怎么啦，不认识我了？”

“不认识。”

“我是骑兵六营的乔治·杜洛华呀。”

福雷斯蒂埃朝他伸出双手：

“哎呀，原来是你！过得怎么样？”

“非常好，你呢？”

“啊，我并不太好。你知道的，我的肺部现在相当不好，一年之中差不多有半年都咳嗽不止。回巴黎的那年，我在布奇瓦尔^[1]患上了气管炎，这四年来一直没有治好。”

“是吗？不过你看上去倒还好。”

福雷斯蒂埃挽起他这位老朋友的手臂，向他谈了下自己的病情，包括他怎么样求医问药，以及医生们提出了哪些看法和建议。可是考虑到他现在的处境，这些意见他又不便采纳。比如医生常常劝说他到南方过冬，但他走得了吗？要知道他现在已经成了家，而且又做了个记者，混得小有名气了。

“目前我主管《法兰西购物报》的政治栏目，同时为《拯救国家报》采写有关参议院的相关新闻；此外，有的时候会给《星球报》的文学专栏撰稿。你看，我混得也不错。”

杜洛华带着惊讶的目光望着他。他明显变了很多，也显得很成熟了。从他的衣着和言谈举止可以看出，他已成为一个老成持重、充满自信的男子汉，并且已呈现出一副大腹便便的样子，说明平时的饮食相当不错。想当初，他那样干瘦，完全是个细高条，为人机灵好动，也常常丢三落四，整天叽叽喳喳，老是一副笑眯眯的样子。在巴黎仅待了三年，他竟然已经变了个人，不但身体发了福，言谈更加稳重，鬓角也出现了些许白发，但是他今年还不到二十七岁呢！福雷斯蒂埃随后向他问道：“你现在要到哪里去？”

杜洛华答道：“哪儿也不去，只是想在睡觉之前随便走走。”

“既然这样，你不妨陪我去《法兰西购物报》走一趟，我有几份校样要看一看，然后我们就去喝杯啤酒，你看怎么样？”

“好的，我跟你去。”

他们手挽着手，带着今日在同窗同学和在同一团队服役的兵士之间仍可见到的那种一触即发的热呼劲儿，大步向前走。

“你现在在巴黎干什么？”福雷斯蒂埃问道。

杜洛华耸了耸肩：“不怕你笑话，我现在已到了没饭吃的地步。服役期一满，我便想到这儿来……碰碰运气，说实在的，来体验巴黎的生

[1] 布奇瓦尔，巴黎凡尔塞附近的小镇。

活滋味。六个月前，我在北方铁路局找了个工作，年薪一千五百法郎，但是除此之外，别的赚钱渠道一个都没有。”

福雷斯蒂埃叹了一口气：“天哪，这点油水怎么够用呢？”

“就是呀！可我有什么办法？我形单影只，谁也不认识，没有什么门路。我连做梦都在希望能找点事做，可是无人指引推荐。”

福雷斯蒂埃从头到脚朝他打量了一眼，那样子简直像是一个重视实际的人在审视一个外乡来客。接着，他以非常肯定的口气说道：“老弟，不知道你有没有看出来，这里一切全凭自己去拼。一个人只要肯动脑子，就完全可以当个部长，岂只是区区个科长的问题？所以重要的是要自己努力去寻找，而不是求人引荐。像你这样一个人，怎么可以找不到比在北方铁路局做事更好的工作呢？”

杜洛华答道：“我各处都去了，但到处碰壁。不过最近总算有了一个差不多的机会，佩勒兰驯马场急需一名骑术教官，有人推荐我去，每年最少有三千法郎的收入。”

福雷斯蒂埃忽然停下脚步：“这一行可不是你做的，那是傻瓜干的活，就是能挣一万法郎你也最好别去。要不然你的前程就会断送了。你现在坐在办公室里，至少不用抛头露面，没人认识你。如果你有本事，随时另寻高就。而如果当上骑术教官，你也就全完暴露了。这和你到一家餐馆去当个领班的性质没什么差别，这种地方巴黎各色人都会光顾。你如果给上流社会那些阔佬或其子弟上骑术课，他们是不会以平等眼光来对待你的。”

说到这里，他停了下来，思考一会儿后又向他问道：“中学毕业会考通过了吗？”

“没有，我考了两次都没有通过。”

“这不要紧，不管怎么样，该学的课程你都学完了。如果有人同你说起西塞罗^[1]或是蒂贝洛^[2]，你能接着人家的话再说上几句吗？”

“可以，大概说上几句还是可以的。”

“非常好。关于这两个人，除了二十来个毫无生活常识的冬烘先生外，谁也说不出来什么更多的东西。所以，要让人以为你知识渊博并不是什么难事，重要的在于不要让人当场戳穿自己的无知。要是碰上什么难题或者是自己所不知道的，要善于思考，想办法绕开。而对于其他人，从字典里找点难题把他问住。别认为其他人有多强，实际上人人都蠢得

[1] 西塞罗（前106年-前43年），古罗马著名演说家，执政官。

[2] 蒂贝洛（前42年-37年），古罗马皇帝，素以果敢著称。

要命，知识少得可怜。”

他慢条斯理，缓缓道来，俨然是一副城府很深、洞察所有的腔调。接着，他微微一笑，抬头向身边的过往行人看了看。没想到这时他突然间咳了起来，只好停住脚步，待这剧烈的阵咳过去。紧接着，他又说道，语气中带着颓丧：“我这痨什子病一直好不了，真够恼人的。如今是盛夏，今年冬天我一定到芒通^[1]去好好看一看。豁出去了，身体最重要。”

他们这时已经走到波瓦索尼埃大街的一扇大玻璃门前，玻璃门背后贴着一份打开的报纸。三个行人正停下来看报。

玻璃门的上方是一排由煤气灯光焰构成的几个大字——《法兰西购物报》，非常显眼。路人一走进这几个耀眼的大字所照亮的地方，马上像是白天一样，整个身体都是那样清楚、明晰，之后便又回到了黑暗中。

福雷斯蒂埃推开门，朝杜洛华说了一声“请进”。杜洛华进去后，紧接着登上一个从街上便可看得一清二楚、建造讲究但又肮脏不堪的楼梯，然后便到了一间大厅，两个练习生向福雷斯蒂埃说了声晚安。最后，他们在候见室停了下来。房内陈设非常破旧，绿色的仿天鹅绒帷幔早已褪色发黄，并且污迹斑斑，许多地方已烂了，像被老鼠咬过一样。

“请在这儿坐一会儿，我立刻就来，”福雷斯蒂埃说。

这个房间有三扇门与外边通着。说着，他自其中一扇走了出去。房间里充斥着一种难以描述的奇怪气味——一种编辑部所特有的气味。杜洛华纹丝不动地坐在那里，既有些忐忑又充满惊奇。时不时有人小跑着从他身边穿过。他们从一扇门进来，但在他还没看清楚他们的面孔之前便已从另一扇门边消失了。

在这些过往的人中，有的是一些乳臭未干的年轻后生，一副忙碌不堪的样子，手上拿着的纸片因其步伐疾速而微微颤动；有的是排字工人，身上的长外套上还有斑斑墨迹，但里边的雪白衬衣领却十分显眼，下身则穿着呢料材质的裤子，同上流社会所见相似。他们十分小心地抱着一摞摞印好的纸张和一些墨迹没有干的校样。此外，还有一位身材矮小、穿着时髦的男士进入房内；燕尾服紧绷在身上，裤子很窄，紧贴着两腿，脚上穿着的皮鞋更是尖得离奇。很明显这是某个主管采访社交场合的记者，赶回来提供当晚的相关新闻了。此外，还有一些人也进入这间房里。他们神态郑重，气度不凡，头上戴着一顶高筒宽边礼帽，好像

[1] 芒通，法国地中海边的小城，著名的温泉疗养胜地。

要用这个东西来将自己和其他人区分开来。

这时，福雷斯蒂埃走了进来，手上挽着一位身材修长的先生，此人大约四十来岁，身着黑礼服，胸前扎着白色的领带，头发是红棕色的，嘴角的两撇卷曲的胡子高高翘起，一副自以为是、高不可攀的神态。

只听福雷斯蒂埃朝他说道：“再见，亲爱的老师。”

对方和他握了握手，说道：“再见，亲爱的。”接着便臂膊挂着手杖，嘴里吹着口哨下楼去了。

杜洛华马上问道：“这人是谁？”

“这就是声名赫赫的专栏作家、酷爱决斗的雅克·里瓦尔，他刚看完一篇校样。他和加兰、蒙泰尔合称现今巴黎最为出色的三个专栏作家。他的文章妙趣横生，紧随时代。他每周撰写两篇专稿，一年所获为三万法郎。”

说着，两位老友开始朝着外面慢慢走去。这时，从楼下上来一位又矮又胖的先生，他衣衫不整，留着长发，一副上气不接下气的样子。

福雷斯蒂埃低声朝他打了个招呼，接着说道：“他叫诺贝尔·德·瓦兰纳，是名诗人，长诗《太阳的末日》就是他作的。他也是一名一字值千金的人。报馆每次收到他的一篇作品，就要付他三百法郎，而且最长每篇都不能超过二百行。我们不如快到‘那不勒斯咖啡馆’去喝一杯吧，我已经渴得受不了了。”

福雷斯蒂埃在咖啡馆一坐下，就大喊：

“来两杯啤酒。”

待啤酒一送上来，他马上将自己的那杯喝光。杜洛华则在那里小口小口地品味着，像在品尝稀奇无价的琼浆玉液。福雷斯蒂埃一语不发，好像在思索着什么，接着，他忽然问道：

“你为什么不尝试一下记者这一行呢？”

杜洛华瞠目结舌，好一会儿说道：“可是……因为……我从没有写过一篇东西。”

“这有什么问题？万事总要有个开头嘛。我想，我可以聘请你当我的助手，帮我去各地走走，拜访一些人，搜集些资料。你刚开始工作，所以每月有二百五十法郎报酬，并且车费由报馆支付。你如果愿意，我就去找经理商量商量。”

“我当然十分愿意啦。”

“如果是这样，你明晚先来我家吃顿便饭。客人不多，就五六个人。有我的老板瓦尔特先生和他太太及你刚才见到的雅克·里瓦尔和诺贝尔·德·瓦兰纳，还有我太太的一个朋友。你意下怎么样？”

杜洛华面红耳赤，神色慌乱，迟疑半晌，终于说道：

“我该怎么说呢？……我连一件穿得出去的衣服也没有。”

福雷斯蒂埃十分吃惊，说道：

“是吗？他妈的，这可不是小事。你注意到了吗，在巴黎就算没有住处，也不能没有一套体面的衣服。”

说着，他便把手伸到里边背心的口袋，拿出数枚金币，拣了两个金路易，放到杜洛华面前，然后带着一股古道热肠的口气跟他说道：“这钱你先拿着，手头有钱的时候再还我就行。你先去租一套，或是以分期付款的方式去买一套，以供急用。抓紧时间去办吧。明天的晚饭时间定在七点半，记得按时来。我家就在封丹路十七号。”

杜洛华异常激动，一边拿起桌上的金币，一边结结巴巴地说道：

“非常感谢，你对我真是太好了。对于你的热心帮助，我是不会忘记的……”

福雷斯蒂埃马上打断了他：“那好，再来一杯怎么样？”

接着，他转过头喊了一声：“服务员，请再上两杯啤酒。”

等这两杯啤酒喝完后，福雷斯蒂埃问道：“咱们到外面去转转吧？”

“好啊。”

于是他们出了咖啡馆，朝玛德莱娜教堂走去。

“咱们到什么地方去呢？”福雷斯蒂埃问道。“据说，巴黎人散步都带有特定的目标，这可不对。我就不是如此，每晚我出来散步，就不知道往什么地方走。如果再有女人陪着的话，到布洛涅林苑转上一转倒也有点意思，但并非每次都能如愿。我常去买药的那家药房的老板和他的太太，喜欢去音乐茶座，我可没有这种雅兴。那我们现在去什么地方呢？确实没有什么地方可去。这附近有个花园，叫蒙梭^[1]公园，夏天夜里开放。人们既可以在灯光闪耀的沙土小径漫步，也可以或远或近地坐下来欣赏音乐。不过这个公园并非是个娱乐场所，而是供清闲之流消遣漫步的场所，所以门票很贵，以便招揽美貌的女士。我们过去在缪萨尔也有个类似这样地方，不过品味非常低，舞曲也过于繁多，并且地方不大，也没有多少浓密荫蔽和幽静昏暗的角落。只有大型花园才有这种条件，那才荡人心魄呢！你说咱们现在去哪儿呢？”

杜洛华一时无言以对。但最终还是冒出一句：“‘风流牧羊女娱乐场’我到现在还没去过，我倒挺想去那边转转。”

[1] 巴黎第十七区的一个公园。

福雷斯蒂埃禁不住叫了起来：“‘风流牧羊女娱乐场’，天哪，这时去那儿不会被烤成肉饼？好，就去那儿。那儿总算还有些意思。”

所以两人转过身，朝蒙玛特关厢街的方向走去。

在强烈的灯光照耀下，戏园的门面显得一片明亮，把在此汇合的四条街照耀得就像是白昼。出口处排着一长队出租马车。福雷斯蒂埃径直朝里走去，杜洛华在后面拉了他一下：

“我们还没买票。”

福雷斯蒂埃郑重地答道：“和我一起，不用买票。”

到了检票处，三个检票员朝他欠了欠身。站在中间的一人并把手向他伸了过来。记者问道：

“有好包厢吗？”

“当然，福雷斯蒂埃先生。”

接过对方毕恭毕敬递过来的包厢号码，他推开包着绒垫并装着铜门的门，两个人来到了剧场里。

烟雾缭绕的场内，舞台和入口部分及较远的地方也像是笼罩在一片薄雾之中。座位上的人差不多都在抽烟，有抽雪茄的，有抽香烟的，从这些雪茄和香烟上空升起的一缕一缕细小烟柱，近于白色，薄如蝉翼，轻飘飘的一直到天花板的顶部，聚汇于宽阔的拱顶下方。吊灯四周和坐满观众的二层看台上边，都变成灰蒙蒙的一片。

剧场四周是个圆形甬道，入口处十分宽敞，平时是打扮得光鲜耀人的姑娘们在黑压压的男士间穿梭往来的地方。墙边有三个柜台，每个柜台里边都立着人老珠黄但仍然浓妆艳抹的女人，她们在叫卖饮料的同时也兼售自己。这时，其中一个柜台前面正站着一群姑娘在等待来客。她们的身后立着几张高大的镜子，从镜子里可以窥到她们暴露的脊背以及那些过往男人的面孔。福雷斯蒂埃挤开众人，快步往前走着，俨然一副大人物的神态。

他向一位女招待走去，对她说：“十七号包厢”

“请跟我来，先生。”

他们很快被领到用木板围成的一间包厢内，包厢非常小，无顶篷，地上覆盖着红色的地毯，四把座椅也都是红色的，彼此间间隔非常小，客人勉强能从中通过。两位朋友坐了下来。左右两旁，顺着一条直通舞台的线条，立着一连串相似的木格子，各个格子里也都坐了人，但却只能看到他们的头和胸部。

台上有三个年轻男人在轮番进行吊杠表演，其中两个一高一矮，另一个是中等身材。他们都身着紧身运动衣。最高的人迈着细小而又

疾速的步子，第一个走到台前。他笑着，朝观众挥了一下手臂，就像投去一个飞吻。紧身衣下面，他胳膊和腿上的肌肉看得一清二楚。他挺起胸膛，以便能把过于凸出的腹部向里缩。他看上去更像一个年轻的理发师，因为头发在头上正中央一分为二。就见他纵身一跃抓住吊杠，然后把两手悬在上面，把整个身体像迅速转动的车轮一样，绕着吊杠翻转。之后，他两条胳膊绷紧，身躯笔直，纹丝不动地在空中作了个平卧姿势，全部凭两只手的腕力来握住吊杠。从杠上下来之后，他在前排观众的掌声中微笑着再次向大家致谢，然后纵身下地，每走一步都要展示一下他腿部的发达肌肉。

现在轮到第二个人，也就是稍矮的那个人，来到前台，进行了同样的表演。第三个人做的也是同样的表演，但观众的掌声却更为热烈了。但是台上的表演，杜洛华并没有怎么看，他时不时转过头，不断的向身后的回廊左顾右看着，因为在那站满了男士和妓女。

福雷斯蒂埃向他说道：

“你看看那池座，里面都是些领着老婆孩子们特意来看表演的老百姓，一些十足的蠢才。包厢里坐的有爱逛剧院的人，里面也有几个搞艺术的，还有几个二流的妓女。而我们身后的人，则是巴黎最耐人寻味的市井之徒。你仔细看好。他们之间各种各样的人都有，但是地痞无赖要占绝大多数。比如说银行职员、商店店员、政府各部门的办事人员，以及外勤记者、妓院老鸨、身着便服的军官和那些衣冠楚楚的纨绔子弟。他们有的刚在饭馆用完晚餐，有的刚看完一场歌剧，一会儿还要去意大利剧场看另外一场歌剧。其余的便一眼就可看出来，属于不三不四、行踪诡谲的人。至于那些女人，则全都是夜间在‘美洲人咖啡馆’打尖的那种。这些女人只要一两个路易就可跟你走，所以每天都在接肯出五路易的外乡来客，并且一有空便会联系老主顾前来会面。她们在这里作此营生已经有六年之久，一年之内除了有时在圣拉扎或者是卢西纳医院接受治疗之外，其他时间整晚都行走于同样的地方。”

对他的这些话杜洛华已经没有心思听了，因为这时已有一个这样的妓女的胳膊靠在他们的包厢上，正在目不转睛地盯着他。这是一个体形偏胖的褐发女人，脸部因为涂了一层脂粉而显得很白，一双黑黑的眼睛上面有两条画得很粗的眉毛，眼角也画得很长，显得更加突出。两个丰满的乳房，使得深色的丝绸长裙在胸前高高隆起。抹了口红的双唇好似鲜血微滴的伤口，露出一一种过分狂烈的野性，但却能勾起人们藏在心头的欲望。她朝一位由身边走过的女友——一个把金发染成红色、而且也有长得很胖的女人——点头示意，把她叫了过来，用谁都能听得见的声

音对她说：

“瞧，一个多么英俊小伙。他如果肯出十路易要我，我是绝对不会拒绝的。”

福雷斯蒂埃回过头来，微笑着在杜洛华的大腿上拍了拍：“这话是冲你说的，她已看上你了。亲爱的，接受我的祝贺吧！”

杜洛华顿时红了脸，下意识地用手指碰了碰放在背心口袋里的两枚金币。

台上的大幕已经降下，乐队奏起了华尔兹舞曲。

杜洛华乘机向福雷斯蒂埃说道：“咱们要不出去走走？”

“好。”

两个人走出了包厢，立即卷入了走廊里的滚滚人潮中。他们被人推着，挤着，身旁一点回旋的余地都没有，一会儿往东一会儿往西。所看到的男人们都戴着高筒礼帽。那些妓女，她们则成对地贴着男人们的胳膊、胸膛和背脊，在他们当中穿梭往来，毫不顾忌，随心所欲，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她们的步伐是那样地轻盈，就就像是水中的游鱼一般，在这股由男士聚集而成的激流中若隐若现。

杜洛华有些陶醉了，任凭自己跟着人流向前走。四周的空气早已被烟草味、汗酸味和女人们身上的香水味搞得污浊不堪，但被杜洛华吸人体内，竟是那样痴迷沉醉。但是福雷斯蒂埃却早已受不了了，只见他气喘吁吁，大汗淋漓，并又咳了起来，说道：“快到外面去吧！”

他们朝左一拐，来到一个搭有凉篷的庭院中，两个设计简陋的大水池，使得院内的空气显得分外清新。花盆里种着紫杉和侧柏，近处的小桌边已经坐了一些男女。

“再来一杯啤酒？”福雷斯蒂埃问道。

“好的。”

他们坐了下来，望着从他们身边走过的行人。时不时有在院内游荡的女人走了过来，笑容可掬地向他们问道：“先生，能让我也喝点吗？”

福雷斯蒂埃答道：“可以，一杯水池里的清水。”

“去你的，真没有素质。”搭讪的妓女咕哝着悻悻走开了。

刚才靠在他们包厢后面的褐发女人此时又走了过来。她挽着那个胖胖的金发女友，显出傲慢的神态。这两人不管哪一方面都十分相配，绝对是天生的一对。看到杜洛华，她嫣然一笑。一瞬间，两人的目光好像已看透对方的秘密。她拉过一把椅子，自然地坐在他对面。同时，她让身边的女友也坐了下来。然后，她清脆的喊了一声：

“伙计，请来两杯石榴露。”